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代號：00142)

公 告

持續關連交易

增加有關IBU保險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涉及Indofood集團若干種類之持續關連交易，其中包括IBU保險交易。

增加有關IBU保險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誠如二零一零年公告內所述，先前所宣佈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全年上限乃基於Indofood集團所持有之資產所需的投保要求而釐定。由於Indofood集團需要為新增之資產（包括位於印尼南蘇門答臘Okut Cempaka Ogan Komering Ulu Timur之新蔗糖工廠）投保，先前所宣佈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全年上限將不能滿足Indofood集團之經修訂預測需要。因此，有關IBU保險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將會增加，由50萬美元（約3.9百萬港元）增加至1.0百萬美元（約7.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60萬美元（約4.7百萬港元）增加至2.0百萬美元（約1.56千萬港元）。由於增加此等全年上限，先前所宣佈有關保險業務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總額將會增加，由1.40千萬美元（約1.092億港元）增加至1.45千萬美元（約1.131億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1.55千萬美元（約1.209億港元）增加至1.69千萬美元（約1.318億港元）。

上市規則之含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6(1)條，如超逾了先前宣佈之全年上限，本公司必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3)條及第14A.35(4)條有關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如適用)。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有關保險業務交易後之全年上限總額的每個適用百分比率(經考慮到本公告內所描述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增加年度上限)均低於5%。因此，保險業務交易及其有關年度上限僅需符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8條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告內所描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IBU保險交易及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增加後全年上限，以及有關保險業務交易之增加後全年上限總額均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謹請參閱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告(「二零一零年公告」)，內容有關涉及Indofood集團若干種類之持續關連交易，其中包括IBU保險交易。IBU保險交易為有關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IBU」)向Indofood集團提供保險服務。除於本公告內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內所採用之詞彙具有二零一零年公告內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增加有關IBU保險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

誠如二零一零年公告內所述，先前所宣佈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全年上限乃基於Indofood集團所持有之資產所需的投保要求而釐定。由於Indofood集團需要為新增之資產(包括位於印尼南蘇門答臘Okut Cempaka Ogan Komerling Ulu Timur之新蔗糖工廠)投保，先前所宣佈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全年上限將不能滿足Indofood集團之經修訂預測需要。因此，有關IBU保險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將會增加，由50萬美元(約3.9百萬港元)增加至1.0百萬美元(約7.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60萬美元(約4.7百萬港元)增

加至2.0百萬美元(約1.56千萬港元)。由於增加此等全年上限，先前所宣佈有關保險業務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上限總額將會增加，由1.40千萬美元(約1.092億港元)增加至1.45千萬美元(約1.131億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由1.55千萬美元(約1.209億港元)增加至1.69千萬美元(約1.318億港元)。各IBU保險交易及其各自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之全年上限概要(考慮到本公告內所描述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增加年度上限)載於下文A表內。

A表－保險業務交易及全年上限

交易 編號	Indofood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 名稱	協議/ 安排性質	二零一零年公告內			
				所載之現有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經修訂全年上限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1.	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	ACA ¹	由ACA提供 汽車、財產及 其他資產 保險服務	7.1	7.9	7.1 (並無修訂)	7.9 (並無修訂)
2.	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	CAR ²	由CAR提供 人身意外及 醫療保險	6.4	7.0	6.4 (並無修訂)	7.0 (並無修訂)
3.	Indofood及其附屬公司	IBU	由IBU提供 保險服務	0.5	0.6	1.0	2.0
			全年上限總額	14.0	15.5	14.5	16.9

¹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² PT Asuransi Jiwa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逢生先生的聯繫人

上市規則之含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6(1)條，如超逾了先前宣佈之全年上限，本公司必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3)條及第14A.35(4)條有關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如適用)。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有關保險業務交易後之全年上限總額的每個適用百分比率(經考慮到本公告內所描述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增加年度上限)均低於5%。因此，保險業務交易及其有關年度上限僅需符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8條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之意見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公告內所描述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IBU保險交易及有關IBU保險交易之增加後全年上限，以及有關保險業務交易之增加後全年上限總額均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9)條，如關連交易無須獲股東批准，於交易中佔重大利益的董事須在考慮有關交易之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該項交易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利。本公司謹此確認，林逢生先生在本公告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中佔重大利益，其已經在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增加IBU保險交易全年上限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利。概無其他董事於本公告內所述之持續關連交易中佔有重大利益。

關連關係之描述

IBU、ACA及CAR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為Indofood之關連人士，因為：

- (a) 林逢生先生乃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以及Indofood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及
- (b) IBU、ACA及CAR分別由林逢生先生及由其所控制之公司擁有100%、66.99%及66.99%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01條，此三家公司均為林逢生先生之聯繫人。

IBU的業務為在印尼提供保險服務。IBU被認為是印尼領先的保險經紀之一。

ACA的業務為在印尼提供保險服務。ACA被認為是印尼五大保險公司之一，其擁有59個代表辦事處。

CAR的業務為在印尼提供保險服務。CAR為印尼領先的人壽與醫療保險公司，其擁有逾66個銷售辦事處及29個服務辦事處。

本公司及INDOFOOD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管理及持股公司，業務位於亞洲。本公司業務以經營電訊、基建、消費性食品及天然資源為主。

Indofood為一家具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涉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消費品，及分銷予批發商／零售商。Indofood以雅加達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及PT PP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均於雅加達上市。另一家農業業務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則在新加坡上市。Indofood透過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製造及分銷眾多類別食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食品調味料、零食以及營養及特別食品）、Bogasari（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油棕欄樹、橡膠樹、甘蔗、可可豆及茶葉種植園、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分銷。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最大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全球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其亦為印尼最大磨粉商。以單一地點產能計算，Indofood於雅加達的磨粉廠為全球最大磨粉廠。該公司於印尼擁有龐大分銷網絡。

除另有指明外，所引述貨幣價值的換算為概約數值，匯率為1.00美元兌7.8港元。百分比及以百萬顯示的數額均已約整。

承董事會命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麗雯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林逢生，主席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唐勵治

黎高臣

Graham L. Pickles*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CBE、太平紳士

林宏修

謝宗宣

Napoleon L. Nazareno

唐駿*

陸恭蕙博士*，太平紳士、OBE、

Chevalier de l'Ordre National du Merite

* 獨立非執行董事